

# 大陸委員會 新聞稿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1段2-2號15-18樓 電話：23975589 轉聯絡處 電傳：23975294

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mac.gov.tw>

民國 112 年 4 月 13 日編號第 019 號

## 中共應儘速停止迫害人權與箝制言論自由，早日釋放許志永、丁家喜兩位人權律師

中國大陸人權律師許志永、丁家喜近日遭中共當局以「顛覆國家政權罪」分別重判 14 年、12 年徒刑，引發國際社會高度關注，大陸委員會今（13）日表示，中共重判兩位知名維權律師，意在製造寒蟬效應，壓制社會多元聲音、箝制言論自由，此等作為與當今世界文明國家共同捍衛的民主、自由普世價值背道而馳，令人遺憾。我們呼籲，中共當局應停止違反公義的迫害人權作為，儘速撤銷加諸於兩位人權律師莫須有的罪名。

陸委會強調，北京當局違反人權、濫權迫害人民的違反文明行徑，不僅會持續深化其內部矛盾、徒增社會動盪，更加深兩岸人民之間的心理隔閡。我們呼籲北京當局立即停止以司法迫害人權，把原本即屬於人民的自由權利還給人民，讓所謂的「全過程人民民主」不再只是文宣口號。

新聞聯絡人：李小姐

電話：23975589 分機 7010